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3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 可转换公司债券比例变动达 10%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丽娜女士的通知，韩丽娜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近期办理了可转换公司债券解质押手续，并在 2024 年 1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合计转让“鹿山转债” 503,060 张，占发行总量的 9.60%。具体情况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配售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 号），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开发行了 5,24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4 亿元。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88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鹿山转债”，债券代码“113668”。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加胜先生、韩丽娜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通过优先配售持有“鹿山转债”合计 2,418,430 张，占发行总量的 46.15%。

二、本次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变动情况

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韩丽娜女士的通知，韩丽娜女士及一致行动人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近期办理了可转换公司债券解质押手续，并在 2024 年 1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

合计转让“鹿山转债”503,060张，占发行总量的9.60%。

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后	
	持有数量 (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	减持数量 (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	持有数量 (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
汪加胜	1,915,370	36.55	0	0.00	1,915,370	36.55
韩丽娜	371,980	7.10	371,980	7.10	0	0.00
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31,080	2.50	131,080	2.50	0	0.00
合计	2,418,430	46.15	503,060	9.60	1,915,370	36.55

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汪加胜先生、韩丽娜女士，两人为夫妻关系，韩丽娜为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通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3日